

〔明〕陳邦瞻 撰

# 宋史紀事本末

中華書局

〔明〕陳邦瞻撰

宋史紀事本末

第一册  
卷一至卷四〇

中華書局

##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宋史紀事本末/(明)陳邦瞻撰.—北京:中華書局,  
2015.8

(歷代紀事本末)

ISBN 978-7-101-11023-4

I. 宋… II. 陳… III. 中國歷史-宋代-紀事本末體  
IV. K244.044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15)第 127801 號

責任編輯：許 桢

歷代紀事本末

**宋史紀事本末**

(全三冊)

[明]陳邦瞻 撰

\*

中華書局出版發行

(北京市豐臺區太平橋西里 38 號 100073)

<http://www.zhbc.com.cn>

E-mail: zhbc@zhbc.com.cn

北京瑞古冠中印刷廠印刷

\*

850×1168 毫米 1/32 · 38½印張 · 6 插頁 · 232 千字

2015 年 8 月北京第 1 版 2015 年 8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數: 1~3000 冊 定價: 128.00 元

---

ISBN 978-7-101-11023-4

## 出版說明

《宋史紀事本末》一〇九卷，明陳邦瞻撰。它是繼《通鑑紀事本末》以後，用紀事本末的體裁，記述宋代（公元九六〇至一二七九）三百餘年歷史的書。

陳邦瞻，字德遠，高安（今江西高安縣）人，萬曆二十六年（公元一五九八）進士，曾任南京吏部稽勳司郎中，後官至兵部左侍郎，《明史》卷二四二有傳。在他之前，有山東臨朐人馮琦（《明史》卷二一六有傳），曾起草編寫此書；另外，南京的侍御史沈越，也用同樣的體裁編錄宋代的史事，取名《事紀》。這兩部書都未完稿。後來就由馮琦的弟子監察御史劉曰梧、應天府丞徐申創議，請陳邦瞻將馮、沈二書加以增訂，合為一編，於萬曆二十二年（公元一六〇四）着手編撰，大約歷一年左右的時間，全書完成。清朝編的《四庫總目提要》，說這部書「大抵本於琦者十之三，出於邦瞻者十之七」，漏略了沈越的《事紀》，是不够確切的。關於此書的編撰情況，可以參看我們這次點校本後面所附的幾篇序跋。

陳邦瞻在《宋史紀事本末敍》中，說史書的編寫要「徵往而訓來，考世而定治」，就是說編寫歷史書要為當時的封建政治服務。當時，在意識形態領域中佔據統治地位的是程朱

理學，尤其是朱熹那種強調帝王個人心術決定歷史變化的典型唯心主義的歷史觀，編者就是按照這種思想觀點來實現他編寫史書的意圖的。書中在記敍南北宋歷史時，在不少章節中引述了程朱等理學家的議論，作為評價史事的根據。如卷八十七《孝宗朝廷議》，長篇累牘引了朱熹的奏議，特別強調朱熹的話說：「天下事千變萬化，其端無窮，而無不本於人主之心者，此自然之理也。」又說：「天下之務莫大於恤民，而恤民之本在人君正心術以立紀綱。」這裏所說的「理」或「紀綱」，也就是理學家所極力宣揚的一套封建綱常。陳邦瞻等人生活的萬曆年間（公元一五七三至一六二〇），封建統治集團十分腐敗，貴族大地主的土地兼併越來越劇烈，田賦、徭役以及各種苛捐雜稅，日益加重，廣大貧苦農民與封建地主階級的矛盾加深，被壓迫人民的反抗鬥爭不斷爆發，一場大規模的農民起義的風暴正在醞釀，新的起義高潮就要到來。這個時期，代表封建統治階級利益、作為當時官方哲學的程朱理學，則更加暴露出它的極端反動和腐朽的性質。因此，先後由馮琦、沈越、陳邦瞻這樣一些地主官僚以程朱理學為指導思想來編寫的這部《宋史紀事本末》，也就必然要反映這一時代的階級矛盾和階級鬥爭的特點。

書中對於宋代三次較大的農民起義，即北宋初年的四川李順王小波起義，北宋末年浙江的方臘起義，南宋初年湖南洞庭湖地區的鍾相楊太起義，都有專章敍述。但作者站在封

建地主階級的立場，一概稱起義軍爲「賊黨」、「羣盜」，對於鎮壓起義的文武官員，極力推崇。尤其是在卷六十六《平羣盜》中，把農民反抗封建統治的正義鬥爭與當時四處流竄殘害人民的宋朝廷的散兵游勇相提並論。特別應當指出的是，在這一節中還誣蔑「楊太與劉豫通，欲順流而下，李成旣據襄陽，又欲自江西陸行趨浙與太會」。實際上，當時楊太的農民軍，既堅持反抗南宋朝廷的軍事鎮壓，同時又對僞齊劉豫政權的威脅利誘採取針鋒相對的鬥爭，將劉豫、李成派來說降的奸細嚴正處死，這在南宋時署名鼎澧逸民所著的《楊么事蹟》中就有明確的記載。其實元朝官修的《宋史》中也並沒有說楊太與劉豫聯合攻宋的事，在這個問題上，此書甚至比《宋史》還倒退了一步。

當然，這部《宋史紀事本末》在不少地方還是承襲了《宋史》的觀點。譬如《宋史》在人物列傳中特別設立《道學傳》，記載道學家的事蹟和言論，本書也就在《孝宗朝廷議》、《道學崇黜》等卷中大量記載程頤、程顥、朱熹等人的言行。陳邦瞻編撰此書時，除了參考《宋史》外，還取材於明薛應旂的《宋元資治通鑑》，而薛應旂的書，連《四庫提要》也說它別無長處，「唯道學家特詳爾」。於此可見，這部書的觀點與《宋史》也是一脉相承的，並不比它高明。

以上事實都說明，在明朝後期封建經濟日益沒落、地主階級日益走下坡路那樣的社會條件下寫成的這部史書，有不少落後、反動的觀點，閱讀時需要我們加以科學的鑒別和批

判。但這部書，記述了宋代歷史的大概輪廓，和宋代社會的一些重要事件，對於我們了解那一時期的歷史，還有一定的參考價值。元朝修的《宋史》，有近五百卷之多，份量很大，而且內容蕪雜。其他幾部有關南宋歷史的書，如王偁的《東都事略》，李燾的《續資治通鑑長編》，徐夢莘的《三朝北盟會編》，李心傳的《建炎以來繫年要錄》等，卷帙也相當大，記述的也非宋代全史。這部《宋史紀事本末》，以較少的篇幅，按歷史事件把大量的史料加以剪裁、整理和集中，確實表現出紀事本末體的那種「前後始末，一覽了然」的特色。書中涉及的問題也較為廣泛，除政治事件外，如治河、茶鹽、學術思想等都有專題敘述，還記載了金和蒙古早期的歷史情況。有關農民起義及統治階級議論朝政的章節，還是在一定程度上提供了我們研究和了解宋代社會階級矛盾的線索。這些，對於我們今天運用馬克思列寧主義、毛澤東思想，去研究、分析宋代的歷史，是有所幫助的。

關於《宋史紀事本末》的刻本流傳情況，據現在所知，大致是這樣的：此書撰成以後，即由劉曰梧、徐申校訂刊行，分二十八卷，刻於萬曆三十三年（公元一六〇五）。這個本子，可以稱之為原刻本。在這以後，又由徐申動議，請陳邦瞻續編元代部分，約用一年左右的時間寫成《元史紀事本末》初稿，並由臧懋循（字晉叔）參加訂補，分為六卷。萬曆三十五年，監察御史黃吉士巡撫淮南，就將陳氏的宋、元二書與袁樞《通鑑紀事本末》合刻，並將《宋史

紀事本末略加合併，改爲十卷，《元史紀事本末》改爲四卷。另外，明朝崇禎年間，江蘇太倉人張溥，就《通鑑紀事本末》各篇寫成史論若干篇，並取陳氏二書逐目加以論正，附於各篇之後，改成以篇爲卷。這樣，從明末以後，《宋史紀事本末》就有二十八卷本、十卷本、一〇九卷本三種（《四庫總目提要》把二十八卷誤爲二十六卷，後來有些目錄書也沿襲了這一錯誤，實際上文津閣和文溯閣本《四庫全書》與提要都作二十八卷）。清初以後，二十八卷本與十卷本傳本較稀。張溥的史論在清朝前期雖列爲禁書，但頗有影響，而且一〇九卷本以篇爲卷，是一個重要優點，因此流傳較廣，後來好些本子就是據一〇九卷本刊刻的，如康熙十八年（公元一六七九）張聞升重刻本，同治十三年（公元一八七四）江西書局刻本，光緒十三年（公元一八八七）廣州廣雅書局重刻江西書局本，等等，大約有十餘種。江西書局本係據張聞升的本子重刻，並取《續綱目》等書校勘過，對原書的一些錯誤有所刊正，是一個較好的本子。

我們這次整理校點，就是以江西書局本爲底本，用萬曆三十三年原刻本和《宋元通鑑》（明嘉靖四十五年刊本）、《續通鑑綱目》（明成化十二年內府刊本）互校，同時參考張溥、張聞升等刻本，以及《宋史》、《金史》、《元史》、《東都事略》、《宋史全文》、《宋會要輯稿》、《續資治通鑑長編》等書。江西書局本對過去刊本的一些錯誤有所改正，但未注明依據，有時還

有誤改之處，我們這次就參考有關各書，擇善而從，加以訂正。凡補正刪改的，都注明依據，寫成校記，用括號小字排在各句之後。文內圓括號（ ）表示應刪之文，方括號〔 〕表示應補之文。常用的書名有較長者，採用略稱，如薛應旂《宋元通鑑》稱爲《薛鑑》，等。引用各書都注明卷數，編年體史書年代與本書相同的，就從略，遇有不同的則仍加注明。我們還在分段的起始年代下附加干支紀年和公元，以便於閱讀。

本書校點整理工作由河北師範學院（前河北北京師範學院）歷史系中國古代史組擔任。書中錯誤或不當之處，請讀者批評指出。

中華書局編輯部

一九七七年六月

# 宋史紀事本末總目

卷一〔第一冊〕

太祖代周·····一

卷二

收兵權·····七

卷三

平荆湖·····三

卷四

平蜀·····七

卷五

平南漢·····三

卷六

平江南·····五

卷七

太祖建隆以來諸政·····毛

卷八

禮樂議·····四

卷九

治河·····究

卷十

金匱之盟·····毛

卷十一

吳越歸地 陳洪進附·····玄

卷十二

平北漢·····充

卷十三

契丹和戰.....九

卷十四

西夏叛服  
繼遷 德明.....九

卷十五

交州之變.....一〇

卷十六

蜀盜之平.....一五

卷十七

太宗致治.....一三

卷十八

營田之議.....一九

卷十九

郭后之廢  
溫成事附.....一九

卷二十

至道建儲.....一三

卷二十一

契丹盟好.....三五

卷二十二

天書封祀.....一六

卷二十三

丁謂之姦.....一七

卷二十四

明肅莊懿之事.....一八

卷二十五

天聖災議.....一九

卷二十六

溫成事附.....一九

卷二十七

茶鹽榷罷.....一〇三

咸平諸臣言時務.....三七

卷二十八	刺義勇	三〇七
正雅樂		三一
卷二十九	濮議	三一
慶歷黨議		三一
卷三十	王安石變法	三三
夏元昊拒命		三一
卷三十一	學校科舉之制	三九
儂智高		三三
卷三十二	元豐官制	三六
貝州卒亂		三五
卷三十三	西夏用兵	三五
浚六塔二股河		三五
卷三十四	熙河之役	四〇一
英宗之立		四〇一
卷三十五	卷四十二	四〇九
瀘夷		四〇九

卷四十三	花石綱之役	四五五
元祐更化	道教之祟	五一
卷四十四	金滅遼	五二
宣仁之誣	卷五十二	五三
卷四十五	復燕雲	五三九
洛蜀黨議	卷五十三	五三九
卷四十六	卷五十四	五三九
紹述	方臘之亂	五三九
卷四十七	朱江附	五三九
孟后廢復	卷五十五	五三九
卷四十八	羣奸之竄	五三九
建中初政	卷五十六	五三九
卷四十九	金人入寇	五三九
蔡京擅國	卷五十七	五三九
卷五十	二帝北狩	五三九

卷五十八

張邦昌僭逆

六〇三

卷五十九

高宗嗣統

六〇九

卷六十

李綱輔政

六一五

卷六十一

宗澤守汴

六二七

卷六十二

兩河中原之陷

六三五

卷六十三

南遷定都

六四三

卷六十四

金人渡江南侵

六五五

卷六十五

秦檜主和	檜死附	卷六十六	苗劉之變	六三
秦檜主和	檜死附	卷六十七	平羣盜	六七三
岳飛規復中原	秦檜害飛附	卷六十八	金人立劉豫	六七七
順昌柘皋之捷		卷六十九	張浚經略關陝	六九九
卷七十二		卷七十	吳玠兄弟保蜀	七〇七
卷七十一		卷六十三	兩河中原之陷	六三五
卷六十四		卷六十二	南遷定都	六四三
卷六十五		卷六十一	金人渡江南侵	六五五

卷七十三

金亮之惡

七五

卷七十四

金亮南侵

金人殺亮立雍附

七七

卷七十五

建炎紹興諸政

朝臣言事附

七九

卷七十六 「第三冊」

孝宗之立

八〇五

卷七十七

隆興和議

八〇九

卷七十八

孝宗朝廷議

八一七

卷七十九

陳亮恢復之議

八四七

卷八十

卷八十一

道學崇詔

八七

兩朝內禪

孝宗 光宗 寧宗 廟議

陵議附

八九七

卷八十二

韓侂胄專政

九二

卷八十三

北伐更盟

九三五

卷八十四

吳曦之叛

九三五

卷八十五

蒙古侵金

九四三

卷八十六

卷八十七

金好之絕

九五五

李全之亂 ..... 九九

卷八十八

史彌遠廢立 ..... 九九

卷八十九

金河北山東之沒 ..... 九七

卷九十

蒙古取汴 ..... 一〇七

卷九十一

會蒙古兵滅金 ..... 一〇五

卷九十二

三京之復 ..... 一〇七

卷九十三

蒙古連兵 ..... 一〇四

卷九十四

余玠守蜀 ..... 一〇三

卷九十五

真魏諸賢用罷 ..... 一〇五

卷九十六

史嵩之起復 ..... 一〇六

卷九十七

董宋臣丁大全之姦 ..... 一〇七

卷九十八

公田之置 ..... 一〇八

卷九十九

蒙古諸帝之立 太宗 定宗 憲宗

世祖

卷一百

蒙古立國之制 ..... 一〇九

卷一百一

北方諸儒之學 ..... 一一〇

卷一百二

蒙古南侵.....

一一〇七

卷一百三

郝經之留.....

一一二七

卷一百四

李璮之納.....

一一三三

卷一百五

賈似道要君.....

一一二七

卷一百六

蒙古陷襄陽.....

一一三一

卷一百七

蒙古陷襄陽.....

一一三九

卷一百八

元伯顏入臨安.....

一一四九

二王之立.....

一一六七

卷一百九

文謝之死.....

一一五

附錄一

宋史紀事本末敍(陳邦瞻).....

一一九一

附錄二

刻宋史紀事本末序(劉曰梧).....

一一九三

附錄三

宋史紀事本末後序(徐申).....

一一五五

附錄四

宋史紀事本末提要(四庫全書)

總目).....

一一九七